



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及传真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:00 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 9 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吴卫东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，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《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和正文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出具了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根据财政部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[2017]15 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，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，从利润表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调整为利润表“其他收益”项目单独列报，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

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[2017]15 号）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，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出具了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日